

#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单独招生和 综合评价招生考试考生须知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2 年高职（专科）单独考试招生和综合评价招生工作的通知》，结合学校实际，制定 2022 年高职单独招生和综合评价招生考试考生须知如下。

## 一、时间安排

鉴于当前新冠肺炎疫情的不确定性，根据上级指导意见，采用线上考试的形式。考试内容与方式详见下表。

时间	工作内容	网址	备注
2 月 22 日	2022 年云考试考生使用手册	<a href="http://zs.jyw.lcvtc.edu.cn/info/1011/1540.htm">http://zs.jyw.lcvtc.edu.cn/info/1011/1540.htm</a>	网址页面底部有考试系统软件下载链接，需提前下载安装
2 月 24 日 14:30-17:30	考生第一次模拟	电脑端下载安装后的“考试专用浏览器”和手机端下载安装后的“考试监控系统”APP	电脑端输入报考学校的考试码： <b>12441</b> 通过 <b>姓名和身份证号</b> 登录电脑端和手机端
2 月 25 日 14:30-17:30	考生第二次模拟	电脑端下载安装后的“考试专用浏览器”和手机端下载安装后的“考试监控系统”APP	电脑端输入报考学校的考试码： <b>12441</b> 通过 <b>姓名和身份证号</b> 登录电脑端和手机端
2 月 25 日-27 日	准考证打印	<a href="http://zs.jyw.lcvtc.edu.cn/index.htm">http://zs.jyw.lcvtc.edu.cn/index.htm</a>	25 日上午 10 点后
2 月 27 日上午 9 点	网上考试	电脑端下载安装后的“考试专用浏览器”和手机端	提前半小时登录系统，电脑端输入报考学校

		下载安装后的“考试监控系统”APP	的考试码：12441 通过姓名和身份证号 登录电脑端和手机端
待定	考生成绩查询及 拟录取名单公示 (考生申诉)	<a href="http://zs.jyw.lcvtc.edu.cn/index.htm">http://zs.jyw.lcvtc.edu.cn/index.htm</a>	时间如有变化,以学校 招生信息网最新通知 为准

## 二、线上考试

### (一) 考试人员范围

单独招生考试和综合评价招生考试已缴费考生

### (二) 考试系统及设备要求

1. 考试系统：聊职单招云考试系统

2. 考试必备设备

电脑（用于答题，同时用于正面监控）：带摄像头，建议用笔记本电脑。

手机（用于侧面监控）：安卓智能手机（20G以上空余存储）（不支持使用苹果手机）。

线上考试操作详见《2022年云考试考生使用手册》。

### (三) 模拟考试

1. 模拟考试时间

第一次模拟：2月24日 14:30-17:30

第二次模拟：2月25日 14:30-17:30

在以上时段任意时间参加模拟考试均可。

2. 考场安排

考生自行选择安全、安静、网络信号稳定的独立房间中

独立作答。考生按照《云考试考生使用手册》要求自行配备好考试硬件条件。

#### (四) 正式考试

##### 1. 考试时间

2月27日 9:00-11:00

##### 2. 考试科目

单独招生考试考生：文化素质考试（语文、数学、英语）

综合评价考试考生（含参加单独招生的退役士兵考生）：  
职业适应性测试

##### 3. 考场安排

具备《云考试考生使用手册》要求硬件条件的考生，居家或在当地考试，自行选择安全、安静、网络信号稳定的独立房间中独立作答，周围不得有其他人和声音进行干扰，考试过程中严禁与其他人员交谈，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

#### 三、考试流程

1. 考生应提前备好设备、连接网络、登录测试网址。进入考试系统前应关闭无关网页和软件，包括安全卫士、电脑管家及各类通讯软件，以免被动弹窗被系统误判为作弊。

凡不符合考试的设备与技术要求的，我校有权取消考生的考试资格。

2. 考生根据各科的考试时间，须至少提前 15 分钟登录监控设备，进入监控状态，将身份证、准考证、草稿纸面向手机监控摄像头正反面各展示 2 秒；然后双击“云考试浏览器”进入凭本人身份证号登录考试系统，进行人脸采集、设备检测等考前准备工作。然后，考生进入考试系统，阅读并确认考生承诺书后，等待考试开始。

3. 测试正式开始后，系统将不允许迟到考生登陆系统参加考试。考生根据考试系统提示和要求进入考试界面作答，不在指定平台和界面作答的，作答无效。

4. 测试结束后，考生应自行保管本次测试所使用的身份证、准考证、草稿纸，以备录取后，新生报到时的身份与笔迹核验。

#### **四、注意事项**

1. 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考生应将摄像头摆放在指定位置，本人面部应全程处于监控设备的镜头监控范围内，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该镜头范围内无他人出入。违反本条者，我校有权取消其考试成绩。

2. 考生必须严格参照测试时间、测试流程参加测试，不得提前或延后。因个人原因造成设备或者网络故障，无法完成考试的，不能获得补时或者补考的机会。

3. 参加线上测试的考生，除应自行准备好线上测试的设

备，以及可以根据个人需要准备草稿纸和纸笔等文具外，其他物品（包括手表、其他电子设备、书本及学习资料等）一律禁止使用。测试过程中，考生严禁佩戴或使用能体现个人身份信息的任何标识。

4. 我校将于2月24日、25日组织考生进行2次模拟测试。模拟测试中的具体测试题与本次单独招生和综合评价招生测试不存在对应关系。模拟测试不计入成绩，主要让考生熟悉系统操作，发现、校正考试中的问题。

5. 考生必须全程服从工作人员安排和考试纪律要求；违反规定者，我校有权中止其继续参加测试，直至取消测试和录取资格。考生不允许对测试过程任何环节或内容进行摄影、录音和录像，更不允许传播交流，干扰考试的正常进行。

6. 本次测试我校将进行全程录音录像，考生被我校录取后，需在新生报到时接受我校的核验。如发现有替考或舞弊行为的，各科、各阶段考试成绩无效，情节严重者，最高暂停参加各种国家教育考试3年。违纪行为由学校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处理。并记入《考生电子档案》。

对在高职（专科）单独招生和综合评价招生考试中被认定为实施组织或参与组织考试作弊、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相关规定，应移交司法机关，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五、技术咨询方式

网上测试技术问题咨询电话：0635-8375405

招办咨询电话：0635-8334937